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8)

**第八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公告**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本公告。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於2011年10月28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會議應表決監事9人，實際表決的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報告》。**

監事會根據《證券法》、《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13號—季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07年修訂)相關規定和要求，對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報告》進行了審核，並出具如下審核意見：

- 1、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各項規定；
- 2、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符合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各項規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實反映出公司報告期內的財務狀況等事項；
- 3、公司監事會提出本意見前，沒有發現參與《2011年第三季度報告》編製和審議的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表決結果： 同意：9票； 反對：0票； 棄權：0票。

## 二、審議通過了《關於第八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變更的議案》

鑒於邵瑞慶先生已辭去公司監事會外部監事、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等職務，公司監事會推選外部監事彭志堅為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及主任委員。

第八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新的成員組成為：彭志堅、胡旭鵬、周啟正；主任委員：彭志堅。

表決結果： 同意：9票； 反對：0票； 棄權：0票。

特此公告。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11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蔚華、張光華及李浩；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傅育寧、魏家福、李引泉、付剛峰、洪小源、孫月英、王大雄及傅俊元；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衣錫群、黃桂林、閻蘭、周光暉、劉永章及劉紅霞。